巴彦淖尔市农牧局关于“部分智能配肥站停运问题”整改任务的自评报告

市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按照《巴彦淖尔市贯彻落实第二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 察报告整改方案或2023年自治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涉及 巴彦淖尔市问题整改方案》《关于做好第二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和2023年度自治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反馈整改任务销号工作的通知》要求，市农牧局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各旗县区完成了“部分智能配肥站停运问题”问题的整改工作，并达到了既定的整改目标要求，现申请履行销号程序。

一、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在全面排查方面。**对已建成的智能配肥站进行了深入细致的摸底调查和科学严谨的分析研判。通过实地走访、查阅资料、与相关工作人员交流等方式，全面了解智能配肥站的运营情况、存在的问题及困难。在此基础上，结合当地实际情况，明确了整改目标及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工作有序进行。

**(二)在宣传引导方面。**为提高广大农民对配方施肥的认识和积极性，组织举办多场科学施肥培训会，邀请农业专家进行授课，发放大量科学施肥宣传资料，向农民普及施肥知识和技术。同时，积极引导配肥站与复合肥、液体肥等肥料生产厂家开展合作，生产符合广大农民需要的配方肥料。

二、整改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整改方案》要求，对全市85家智能配肥站运行情况进行摸排调查，调查显示：现有42家智能配肥站正常运营，20家智能配肥站可盘活利用，23家智能配肥站彻底关停（5家补贴已退回）。经分类盘活利用，确保智能配肥站能用尽用，达到了整改要求。

1. 相关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为落实“整改一个问题、规范一个领域”的工作要求，全面开展智能配肥站分类盘活利用工作，市农牧局印发了《市农牧局关于第二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映问题整改方案》，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责分工、工作目标和工作要求。同时，印发了《关于做好农牧领域生态工程项目建设设施盘活利用工作的通知》，要求各旗县区分类制定配肥站盘活利用计划，确保配肥站能用尽用。